

2024 年度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20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6
二、收入决算表.....	207

三、支出决算表.....	2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2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2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是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拟订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政策措施，起草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规范性文件，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规划，推进所属行业的体制机制改革和行业融合发展；负责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体育旅游活动，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指导全县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设施建设，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和国际国内市场推广，加快推进全域旅游；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本土文化传承发展；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下属二级单位 8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

纳入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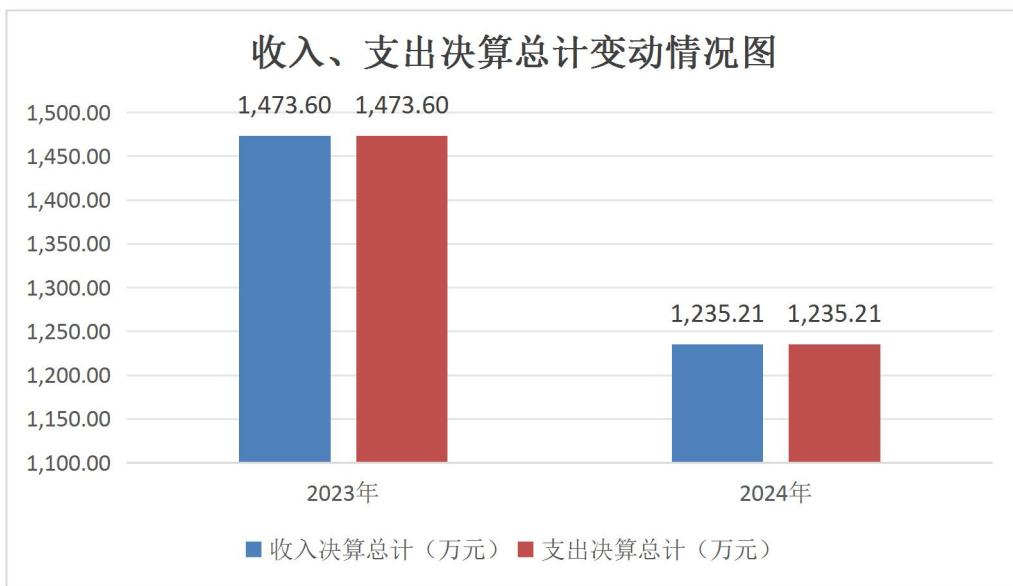
- (一) 开江县地面数字广播电视台运行管理中心
- (二) 开江县文艺创作办公室
- (三) 开江县文化旅游市场管理中心

因开江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开江县图书馆、开江县文化馆、开江县文物管理所均为一级预算单位，未纳入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范围。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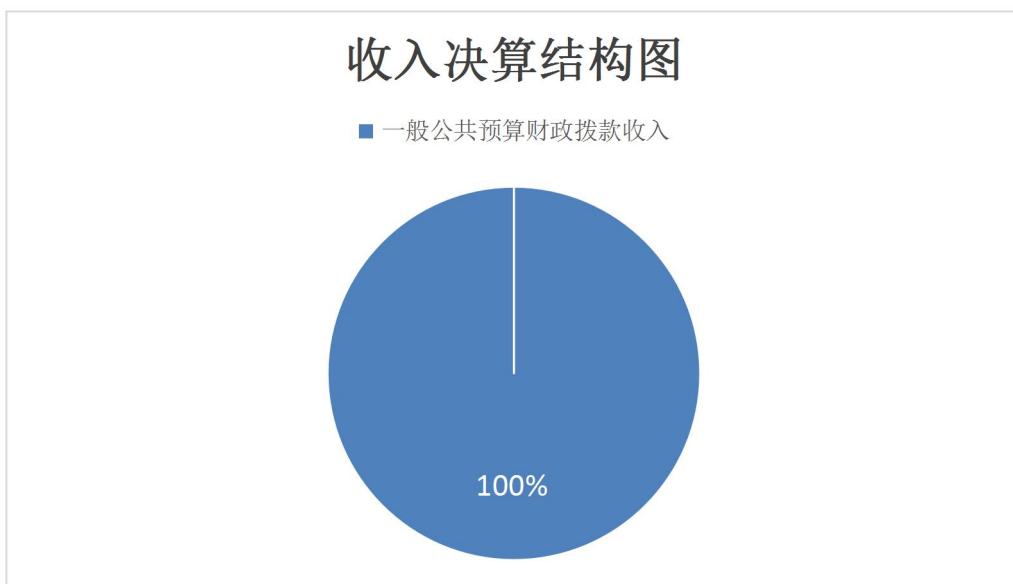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35.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238.39 万元，下降 16.18%。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减少。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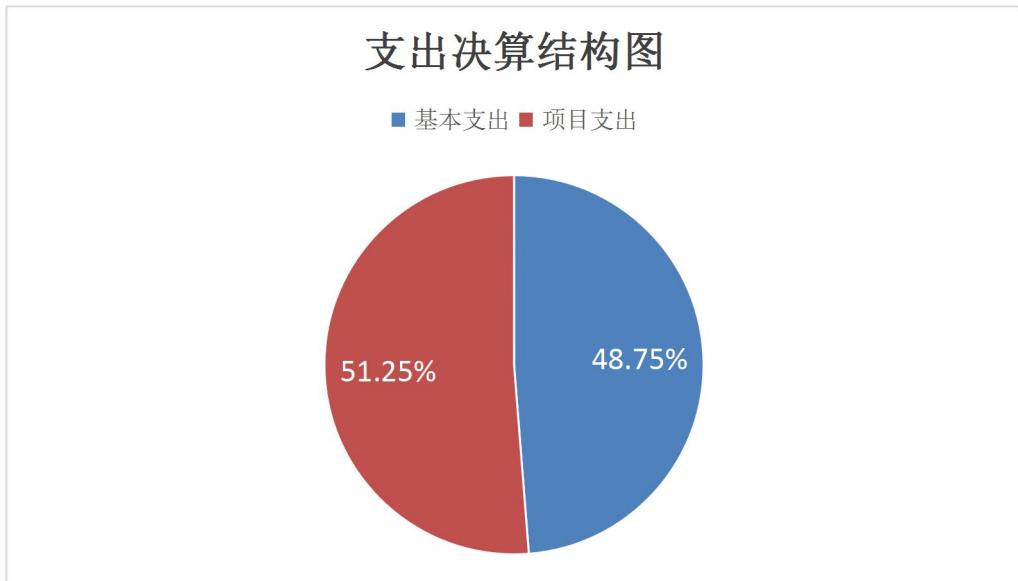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5.2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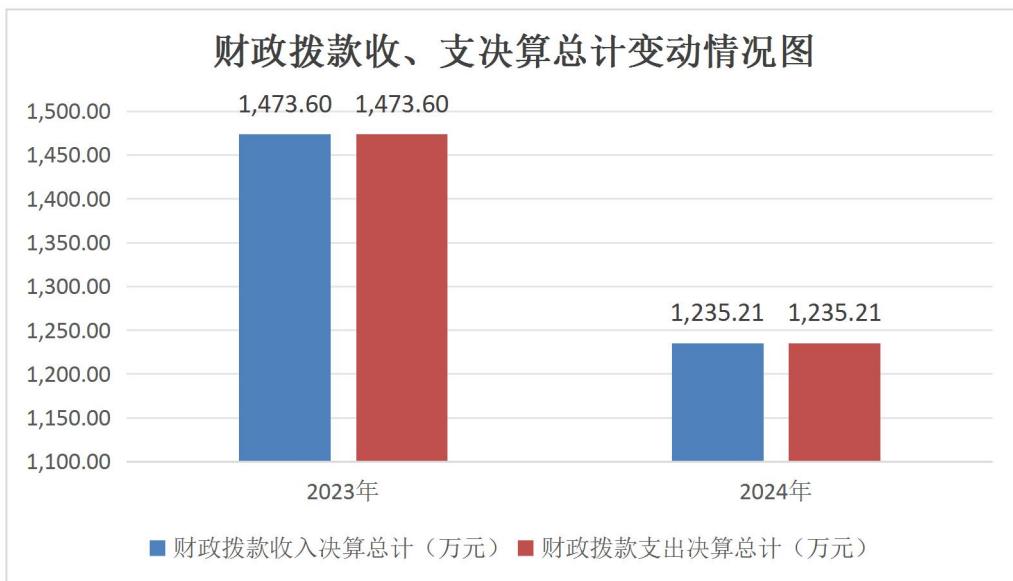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35.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2.22万元，占48.75%；项目支出632.99万元，占51.2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35.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238.39 万元，下降 16.18%。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5.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8.39 万元，下降 16.18%。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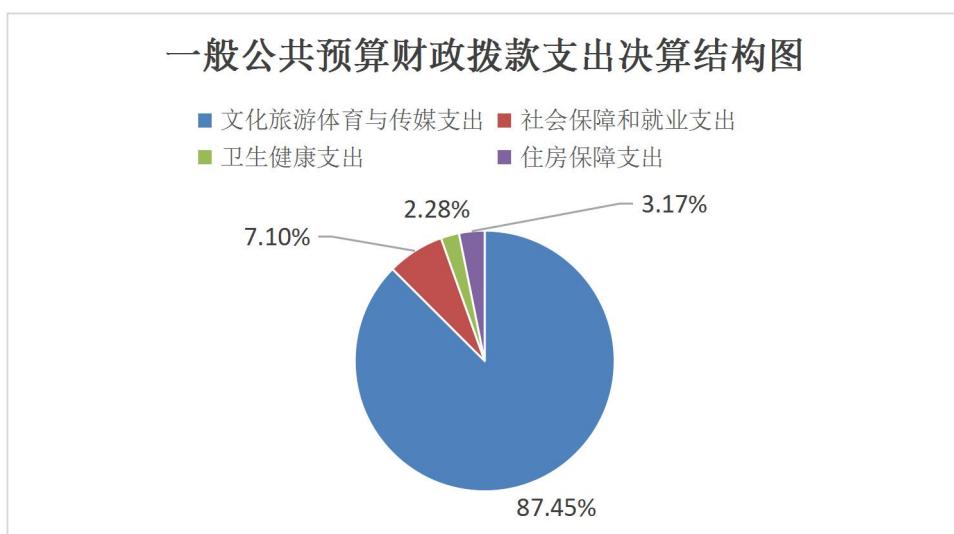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5.2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80.19万元，占87.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67万元，占7.10%；卫生健康支出28.16万元，占2.28%；住房保障支出39.20万元，占3.1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235.21，完成预算100%。其中：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41.74万元，完成预算100%。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为27.94万元，完成预算100%。
-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40.00万元，完成预算1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9.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影视（款）传输发射（项）：支出决算为 15.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影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1.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34.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9.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39.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2.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0.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度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减少 44.5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6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98.54 万元，下降 75.7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局错将全县经费办公费指标计入行政运行科目导致 2023 年数值虚增，2024 年回归正常水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0.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1.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8.83 万元。主要用于开江红色文化陈列馆展陈提升、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政府购买文化服务项目等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0.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0.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 固定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

含车辆)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7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7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23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的资金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指用于开展文化活动工作的支出。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指用于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活动的资金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指用于开展文化创作与保护的资金支出。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支出。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传输发射(项):指用于安装、维修广播电视传输发射设备系统的支出。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用于开展其他广播电视相关工作的支出。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用于开展其他体育相关工作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支付单位人员死亡抚恤金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用于缴纳其他社会保障费用的支出。

1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缴纳事业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

2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县文体旅游局”）是开江县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事业单位 7 个，即开江县委体育发展服务中心、开江县文化馆、开江县图书馆、开江县文物管理所、开江县地面数字广播电视台运行管理中心、文化旅游市场管理中心、开江县文艺创作办公室，设有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文化股、体育股、旅游股（规划产业股）、广播电视台股（宣传管理股）、市场监管股。

（二）机构职能

1.拟订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政策措施，起草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规范性文件，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发展和文

物保护利用规划，推进所属行业的体制机制改革和行业融合发展。

3 负责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体育旅游活动，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指导全县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影视设施建设，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和国际国内市场推广，加快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本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本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组织实施所属行业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行业的产业发展。

9.指导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市场发展，对行业进行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行业市场。

10.统筹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的违法行为，

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1.负责管理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12.负责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台和文物市场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对文化旅游园区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制定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13.负责监督指导全县竞技体育、群众体育和青少年体育发展工作。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县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协调市级或县级综合性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和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协助体育彩票销售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指导、监督管理。

14.加强广播电视台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推进广播电视台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台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台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台节目评价工作。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广告播放。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全县广播电视台媒体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负责推进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15.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的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宣传等工作。监督和管理文物市场。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考古项目的实施。指导博物馆建设管理和业务工作。指导和监督社会文物管理工作。

16.负责指导、监管乡镇综合文化站和村级综合文化室工作。综合管理和指导社会文化事业，重点推动农村文化、社区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事业发展。负责县乡村文化体育活动和服务场所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17.归口管理开江县文化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18.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形态、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职能转变。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事业与产业的融合发展，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巩固旅游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提升文化软实力、旅游竞争力。将县文体旅游局所属事业单位所有行政职能交由县文体旅游局机关承担。

（三）人员概况

县文体旅游局人员编制数为 4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职人员共 39 人（其中：行政人员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 7 人，事业人员 11 人，自收自支 13 人），遗属人员 1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根据决算报表，2024年度县文体旅游局收入年初预算数617.69万元，调整预算数1235.21万元，决算数1235.21万元，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5.21万元。

2024年度县文体旅游局财政资金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7.69	1235.21	1235.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年初结转结余	—	—	—
合计	617.69	1235.21	1235.21

(二) 支出情况

根据决算报表，2024年度县文体旅游局支出年初预算数617.69万元，调整预算数1235.21万元，决算数1235.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2.22万元、项目支出632.99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根据决算报表，2024年度县文体旅游局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65分，自评55.9分)

1.履职能效(15分，自评15分)

一是加强思想建设,强化党建引领示范:完成党建工作任务,党组织建设规范有序;二是坚持群众导向,促进文化繁荣发展:成功举办各类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三是推动服务提质,全面保障广电运行: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率达到 100%;四是实施全民健身,扎实推进体育强县:成功承办了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体育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五是塑造特色品牌,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旅游人次和收入实现双增长。

2.预算管理 (25 分, 自评 18 分)

(1) 预算编制质量 (8 分, 自评 5 分): 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但预算编制质量准确性、完整度等质量还需提高。

(2) 单位收入统筹 (4 分, 自评 4 分): 本单位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县财政局关于预算管理的规定,将所有依法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其他收入等)全额纳入部门预算,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统筹安排。

(3) 支出执行进度 (6 分, 自评 4 分): 1-6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要求,但 1-10 月执行进度有待提升。

(4) 预算年终结余 (2 分, 自评 2 分): 通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动态监控,预算结余率控制在财政部门要求的合理范围内,无大量资金沉淀,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有效发挥。

(5) 严控一般性支出 (5 分, 自评 3 分): 三公”经费、会

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得到有效控制，总体实现压减目标，但差旅费因业务活动增加较上年略有上升，内部审批控制和报销标准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

3.财务管理（10分，自评10分）

（1）财务管理制度（4分，自评4分）：制定并完善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系列规章制度，制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且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

（2）财务岗位设置（2分，自评2分）：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职责权限明确，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建立了规范的内部牵制和监督机制。

（3）资金使用规范（4分，自评4分）：资金支付审批流程规范，票据资料齐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4.资产管理（9分，自评8.4分）

（1）人均资产变化率（3分，自评3分）：人均资产变化率控制在合理区间，与履职需要和事业发展相匹配，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标准。

（2）资产利用率（3分，自评3分）：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行业标准和要求，重要设备设施使用效率较高，有效保障了业务工作的开展。

（3）资产盘活率（3分，自评2.4分）：建立了资产定期清查机制，但对闲置资产、低效运转资产的盘活处置力度不够，资

产共享共用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5.采购管理（6分，自评4.5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3分，自评3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要求，对适宜项目预留采购份额，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的比例达到规定要求。

（2）采购执行率（3分，自评1.5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未完全达标，部分采购项目因流程时间长、需求变更等原因导致支付进度滞后，影响了整体执行效率。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35分，自评31.5分）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841.25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5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4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3个，涉及预算总金额355.35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9.99%。

1.项目决策（12分，自评12分）

（1）决策程序（4分，自评4分）：所有项目设立均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履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论证、集体决策等必要流程，决策过程科学、民主、规范，立项依据充分，申报材料齐全。

（2）目标设置（4分，自评4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清晰，与年度工作任务紧密相关，且与项目预算资金

量高度匹配，全面反映了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

(3) 项目入库（4分，自评4分）：所有项目均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节点和规范要求，成功纳入项目库管理，入库材料完整、准确，为预算编制和审核提供了有效支撑。

2.项目执行（12分，自评8.5分）

(1) 执行同向（4分，自评4分）：项目实际资金列支内容与申报时设定的绩效目标方向完全一致，资金使用合规，未出现挤占、挪用、超范围开支等现象，有效保障了项目目标的实现。

(2) 项目调整（4分，自评3分）：对于因客观情况变化导致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的项目，大部分能履行调整报批程序，但部分项目调整申请不够及时，动态调整机制有待进一步优化。

(3) 执行结果（4分，自评1.5分）：项目总体预算执行进度偏慢，尤其是部分常年项目执行率较低；项目资金结余率超出合理范围，执行刚性有待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提升空间。

3.目标实现（11分，自评11分）

(1) 目标完成（4分，自评4分）：各项目设定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良好。

(2) 目标偏离（4分，自评4分）：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基本一致。

(3) 实现效果（3分，自评3分）：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有效促进了文化繁荣、体育发展、旅游推广等事业进步，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 政府采购领域

2024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4.3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05.61 万元，节约资金 8.76 万元，资金节约率 7.66%。采购项目包括：文化活动设备采购项目 1 个，金额 14.37 万元；体育器材购置项目 2 个，金额 91.24 万元。

所有采购项目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章制度，采购程序规范，采购过程公开透明。其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105.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100%，有效支持了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购买服务领域

2024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 4 个，合同金额 548.42 万元，主要用于：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开江县红色陈列馆展陈提升等。

所有购买服务项目均通过公开竞争性方式选择承接主体，签订规范的服务合同，建立服务质量监督评价机制，确保服务质量和服务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部门内部应用，用于改进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相关信息已按要求公开，对发现的问题正在积极整改。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总分为 87.4 分，整体表现良好，我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能职责，在文化繁荣、体育发展、旅游推广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但在预算执行进度、资产盘活等方面还有提升空间。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执行进度不够均衡，下半年执行进度偏慢。
2. 资产盘活工作有待加强，闲置资产利用率不高。
3. 部分项目预算调整不够及时。
4. 一般性支出控制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建立预算执行预警机制，按月监控执行进度。
2. 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制定资产盘活方案，提高闲置资产利用率。
3. 优化项目管理：建立项目动态调整机制，及时优化预算安排。
4. 严控一般性支出：完善支出管理制度，严格控制不必要的开支。
5. 完善绩效管理：加强绩效目标过程监控，确保目标实现。

附表：1.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打分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1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总体绩效 (65分)	履职效能 (15分)	部门履职	1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 3-5 个核心职能目标，反映该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	15	
	预算管理 (25分)	预算编制质量	8	部门是否严格按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5	
		单位收入统筹	4	部门统筹自有收入程度	4	
		支出执行进度	6	部门 1 至 6 月、1 至 10 月预算执行情况	4	
		预算年终结余	2	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情况	2	
	严控一般性支		5	部门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3	

		出		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情况		
财务管理 (10分)	财务管理	制度	4	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4	
	财务岗位设置	2	部门财务岗位设置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 制度要求	2		
	资金使用规范	4	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规定	4		
资产管理 (9分)	人均资产变化率	3	部门人均资产变化情况	3		
	资产利用率	3	部门资产超最低使用年限情况	3		
	资产盘活率	3	部门闲置一年以上的资产盘活情况	2.4		
采购管理 (6分)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	部门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3		
	采购执行率	3	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情况	1.5		
项目	项目	决策程	4	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	4	

绩效 (35 分)	决策 (12 分)	序		证、申报程序		
		目标设 置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4	
		项目入 库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	4	
	项目 执行 (12 分)	执行同 向	4	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4	
		项目调 整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	3	
		执行结 果	4	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5	
	目标 实现 (11 分)	目标完 成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4	
		目标偏 离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	4	
		实现效 果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	3	
扣分 项	预算绩效存在 问题	-	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			

(10分)	被评价部门配合度	-	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		
-------	----------	---	-------------	--	--

附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年度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1235.21	1235.21	0
年度总体目标	2024 年，县文体旅游局将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紧扣“文旅强县”战略定位，立足岗位责任目标，以全域旅游理念为引领，全面塑造“成渝远方·田城开江”文旅品牌，着力推动开江文化旅游发展，全力把开江建设成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文旅产业深度融合的区域文化新高地。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赋能”工程，推动旅游发展	一是推进规划落地落实。持续推进《开江县乡村旅游提升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开江县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落地落实，促进旅游业持续向好发展。二是推进景区提档升级。持续推进金山景区、飞云温泉内提品质、外树形象，不断丰富景区旅游业态，提升景区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以点带面，逐步推动全域旅游取得新进展。三是抓好品牌创建工作。积极开发稻田+、果林+、荷花系列农旅产品，做强做优做大小龙虾、大闸蟹、豆笋豆干、巴粟香米等特色旅游商品，开发衍生文创	

	<p>产品；以创建“天府旅游名宿”为目标，引导藕花深处持续提质增效，为 2024 年创建“天府旅游名宿”做好前期准备工作。以藕花深处为标杆，促进全县旅游民宿提档升级，打造一批有颜值、有创意、有特色的民宿集聚区。四是加大对外交流合作。抢抓巴蜀文化旅游走廊、“万达开”、“明月山”等政策优势，积极对外交流合作，共建重大文旅项目，共推精品旅游线路，共拓文化旅游市场。五是筑牢旅游安全防线。深刻汲取省内外各类安全事故教训，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加大汛期及节假日期间旅游安全检查力度，督促景区立行立改，确保安全“零事故”。</p>
实施“铸魂”工程，激发文化活力	<p>一是大力推动我县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实施四川省第二批乡史村史和社区博物馆示范项目建设，推动永兴文化综合体示范点打造实施和乡镇综合文化站提质增效，完善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功能体系，推进分馆建设，按规划稳步推进乡镇（街道）文化站评估定级，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二是策划和开展 2024 年重大文化活动。筹备 2024 年开江县第七届乡村春晚和新春百姓大舞台、龙年耍火龙、“田城村 k”、第三届田城文化旅游艺术展演、流动舞台进基层等活动。三是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扎实开展达州市第八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推荐申报工作、四川省第七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推荐申报工作。四是加大文物保护力度。加大文物安全巡查力度，持续完善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的“四有”工作，树立文保单位界桩。编制《宝泉塔文物保护方案》《开江红色文化陈列馆提档升级设计方案》等方案，积极争取省级专项资金。五是释放文艺发展潜力。持续办好《魅力开江》杂志，鼓励支持更多创作者创作文艺精品。</p>
实施“健体”工程，促进全民健身	<p>一是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持续加快体育馆项目建设，继续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免收费开放政策，提供健身场地服务；加强对接各体育协会，举办更多高质量全民健身</p>

年度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	绩效指	绩效度	权	实际完成
			一、体育赛事活动：创新科普、指导引导方式，提供科学健身知识、人才服务。二是持续开展体育赛事活动。多形式组织青少年、老年人、职工体育活动赛事，激发全民健身热情；加强与周边县市区的体育赛事交流，开展区域赛事活动，打造区域品牌体育赛事；按省市要求持续办好“百城千乡万村·社区”系列体育赛事；筹备办好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指导各级各类单项协会、部门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三是推进体彩销售同频化。用最大支持力度助推体育彩票销售增长，确保 2024 年销售额更上一层楼。					
	实施“净化”工程，优化市场环境		一是健全执法制度。进一步完善“文体旅”市场执法的规章制度建设，强化学习和执行，促进执法人员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努力推进我县“文体旅”市场执法工作法制化、科学化和规范化。二是持续抓好文体旅市场监管。加强对全县所有文化经营单位安全隐患排查，高效开展网吧专项整治、“扫黄打非”、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整治、娱乐场所监管等重点整治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文化市场氛围。三是加强教育引导。开展“文体旅”市场文明创建工作，积极引导“文体旅”市场经营者依法经营、守法经营和安全经营。					
	实施“聚力”工程，加快项目建设		一是加强与承建单位沟通协调。加强与各部门及城普公司、田城集团等沟通协调，集中力量、集中精力抓好开江县体育馆项目和田米水乡项目协调和服务，在每一个环节加强督导，做到尽职尽责，确保重点项目快决策、快实施、早见效。二是推进重点惠民项目开展。加强全民健身设施补齐短板工程申报工作，力争 2024 年新建 2 个全民健身中心和 1 个体育公园。三是做好项目储备谋划工作。认真研判政策导向，在突出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做好项目储备谋划工作，按时更新“三库一表”和国家重大项目库储备项目。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性质	标值	量单位	权重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	15	套	2	15
		旅游宣传推广活动项目数	≥	2	个	3	4
		群众文体活动举办数	≥	10	个	3	12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	80	场次	3	80
		文化市场巡查次数	≥	24	次/年	2	24
		文化站（室）运维数	≥	175	个	3	175
		魅力开江期刊发行数量	≥	4	期/年	3	5
产出指标		地面数字电视传输停播率	≤	10	秒/百小时	2	10
		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覆盖率	=	100	%	2	100
		惠民演出上座率	≥	90	%	3	90
		旅游宣传推广	定性	优		3	优
		群众文体活动内容合规率	=	100	%	3	100
		文化市场巡查覆盖率	=	100	%	3	100
		文化站（室）运维覆盖率	=	100	%	3	100
		魅力开江期刊内容合规率	=	100	%	3	100

		旅游推广宣传片时长	\geq	3	分钟	1	3
		每场惠民演出时长	\geq	90	分钟	3	90
	时效指标	群众文体活动举办及时率	$=$	100	%	3	100
		文化市场巡查时长	\geq	80	天	3	240
		文化站（室）运维期限	$=$	1	年	3	1
		魅力开江期刊刊发及时率	$=$	100	%	3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	$=$	100	%	3	40
		文化旅游产业增加值在全县三个产业中的占比提升率	\geq	3	%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地面数字覆盖网规划完善度	定性	提高		2	提高
		电视人口覆盖率	\geq	99	%	2	99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情况	定性	丰富		2	丰富
		提高辖区文旅政策知晓度	定性	提高		2	提高
		文化市场投诉查处率	$=$	100	%	2	100
		文化市场违法事件查处率	$=$	100	%	2	100
		志愿服务规范化	定性	提高		2	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文化市场巡查机制及安全性	定性	建立健全		3	建立健全
满意	服务对象	地面数字电视用户满意度	\geq	90	%	1	90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惠民演出观演群众满意度	≥	90	%	1	90
		游客满意度	≥	90	%	1	90
		魅力开江期刊读者满意度	≥	90	%	1	90

附件 2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2 年罚没收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财政管理规定，本单位 2024 年度获得非税收入（文化市场罚没收入）返还款共计 4.68 万元。该资金专项用于保障我县文旅市场日常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其设立与使用严格遵循《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等相关资金管理规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旨在保障我县文化、旅游市场的规范有序运行。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执法队伍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处理投诉举报、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办公经费、差旅费等必要支出，确保执法工作有效覆盖，维护市场健康稳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4.68 万元，全部为财政返还资金。资金分配严格遵循“专款专用、讲求绩效”的原则，全额用于单位执法大队的日常运转经费。截至 2024 年底，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包括完成一定数量的执法行动、实现罚没收入任务、保障案件查处时效和质量等（具体指标详见附表）。本次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财务与执法大队联合开展，通过数据收集、对比分析和内部核查的方式进行自评。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 4.68 万元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问题，为后续规范资金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执法效能提供决策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预算执行的时效性、绩效目标的完成度以及执法工作产生的社会效益等方面展开，对资金支出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判断。

（三）评价选点

评价覆盖本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范围，重点核查了执法大队的办公经费报销凭证、差旅审批单据以及与罚没收入相关的案卷材料。

（四）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调阅财务凭证和执法案卷）、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进行。

（五）评价组织

评价工作由局财务室牵头，执法大队配合。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和预算执行评价，执法大队负责绩效产出和效益实现情况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依据充分，决策程序严密，符合上级关于非税收入使用的管理规定。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论证充分，绩效目标设置清晰，与文旅执法工作的实际需求高度匹配。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高度匹配，聚焦文旅执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内控制度健全，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100%用于指定用途，审批流程完整合规。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绩效目标在过程中得到有效监控，指导有力。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预算资金按时足额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拨付和使用手续齐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截留、挪用现象。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按计划完成了所有预期绩效目标，实施结果与预设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各项工作均在年度内按时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全部用于执法大队日常运转经费，未出现挤占、挪用等违规情况。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审批手续完备，支出凭证齐全。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相关规定，支出范围和标准合理，无超标准开支现象。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执法案卷规范率（8分，自评8分）：通过抽查执法案卷，规范率100%，达到预期目标。

2.市场秩序维护有效性（8分，自评8分）：通过执法、监管、服务活动，有效预防、制止和惩戒市场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营造了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四、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2024 年罚没收入返还资金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实施顺利。4.68 万元资金有效保障了文旅市场执法工作的日常运转，全面完成了预设的各项绩效目标，在规范市场秩序、提升群众满意度方面取得了预期效益。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6109059-2022 年罚没收入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8							
	其中：财政拨款	4.68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2024 年我单位完成了非税收入 10 万元，实现我县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专项行动次数	\geq	4	次/年	10	4
			罚没收入任务数	\geq	10	万元	2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罚没收入任务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非税收入完成时间	\leq	12	月	1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调查结案税款入库率	=	100	%	1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市场投诉查处率	=	100	%	1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市场问题整改落实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10	90

附件 2-2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广播电视台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广播电视台户户通”工程是国家推进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重要举措。本项目旨在保障农村地区广播电视台信号覆盖，提升广播电视台服务水平，满足基层群众基本文化权益。项目依据《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标准》及省、市相关文件精神设立，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组织实施，主要内容包括地面数字电视和直播卫星系统的运行维护、用户服务支持、故障应急处理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3〕123号)。项目实施目的是保障全县广播电视台户户通系统全年正常稳定运行，提升服务响应效率与用户满意度。支持方向主要包括设备维护、信号保障、用户服务、人员培训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165.18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保障基本、突出重点、注重绩效"原则，结合各乡镇用户数量、服务半径、历史故障率等因素进行合理分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包括信号覆盖、节目数量、故障响应、用户满意度等在内的多项绩效目标，并分解至各维护小组。自评工作由广电股、地面数字中心牵头，各维护小组开展，确保绩效目标可量化、可考核。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全面评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运行维护成效，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政策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服务响应时效性、用户满意度、信号覆盖稳定性等。

（三）评价选点

随机抽取 2 个乡镇共计 6 个行政村作为评价样本，覆盖不同地理条件和用户密度区域。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结合系统运行数据和用户反馈进行综合分析。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业务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业务股室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47.5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决策程序严密，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严格执行集体决策程序。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论证充分，符合中央及省市关于推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与项目内容高度匹配。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项目资金与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相匹配，聚焦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点领域，资金投向精准，突出重点乡镇和偏远地区。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6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各项管理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科学，综合考虑用户数量、服务半径、历史故障率等因素，权重设置合理，区域分布均衡，审批流程规范严谨。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4分）：实行全过程绩效监管，建立绩效目标监控机制，定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但对监管力度

有待加强。

3.项目实施（9分，自评5.5分）

（1）预算执行（6分，自评2.5分）：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及时，但单位预算执行率仅为35.36%，未完成全年支出目标，存在预算执行进度滞后问题。

（2）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拨付手续齐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未发现截留、挪用等违规现象。

4.项目结果（9分，自评8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按计划完成了所有预期绩效目标，包括节目传输数量、信号覆盖范围等核心产出指标，实施结果与预设目标匹配度高。

（2）完成时效（3分，自评2分）：项目总体在年度内按时完成，但受地理条件和交通限制，部分偏远地区故障响应时间略超原定计划，存在轻微延迟。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基本体现了公平性，但向极端偏远地区的倾斜力度可进一步加大。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全部用于“户户通”用户设备维护，支持对象精准。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维修服务未向用户收取费用，完全符合政策规定。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问卷调查显示用户综合满意度为92%。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节目传输稳定性（8分，自评8分）：指标值：停播率 ≤ 5 秒/百小时；完成值：5秒/百小时。

2.应急响应能力（8分，自评8分）：指标值：重大故障24小时内响应；完成值：100%完成。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93.5分，评价等级为“优”。2024年度，“广播电视台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实施有效，圆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有效保障了全县广播电视信号的稳定传输，社会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高。

五、存在主要问题

受地理位置和交通条件限制，对少数极端偏远住户的现场响应时间偶有延迟。

六、改进建议

探索与当地乡镇维修网点或人员建立更稳定的合作关系，设立流动服务站，或配备更高效的交通工具，以缩短偏远地区的服务响应时间。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6675776-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5.18							
	其中：财政拨款	165.18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我县户户通全年正常运转，运维服务及时高效，用户满意率达 90%。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面数字电视 提供电视节目 数量	\geq	17	个	15	17
			直播卫星提供 电视节目数量	\geq	25	个	15	25
		质量指标	传输停播率	\leq	5	秒/百小时	10	5
		时效指标	报修时效	\leq	1	天	1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广播电视台口 综合覆盖率	\geq	99	%	10	99	
		广播电视台口 综合覆盖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良
	可持续发展指 标	保障我县户户 通运行维护	\geq	90	%	10	9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geq	17	个	15	17	

附件 2-3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广播电视台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及四川省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保障广播电视台安全播出和高效覆盖的决策部署，提升基层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能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和视听需求，特设立“广播电视台重点项目”。本项目依据《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维护地面数字电视和直播卫星接收设施，保障节目正常传输，提升覆盖质量和用户满意度。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广播电视台发展与管理。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支持，保障我县广播电视台传输网络的稳定运行，确保中央、省、市广播电视台节目在我县的优质、安全、高效覆盖。主要工作任务包括：维护地面数字电视发射系统，保障提供不少于 17 套电视节目；维护直播卫星接收系统，保障提供不少于 25 套电视节目；确保传输停播率控制在极低水平；建

立快速响应的报修维护机制。项目资金支持方向聚焦于广播电视台基础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26.2 万元，全部为中央和省级财政拨款。资金分配严格遵循《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综合考虑我县广播电视台覆盖范围、设备数量、维护成本及绩效目标等因素，确保资金用于最关键的运行维护环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详见附表），包括产出指标（节目数量、传输质量、报修时效）、效益指标（覆盖率、体系建设水平）和满意度指标。项目自评工作由县文体旅游局财务室与业务股室联合开展，对照绩效目标进行数据收集、分析和总结。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 2024 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的问题，为后续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项目管理优化提供决策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程序是否规范、资金投向是否精准、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预算执行是否高效、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绩效目标是否如期实现、受益群众是否满意等方面展开

（三）评价选点

评价覆盖本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范围，重点核查了经费报销凭证、设备运行地位等相关的案卷材料。

（四）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查阅制度文件、资金凭证、维护记录）、实地勘察法（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县文体旅游局分管领导、财务室、广电股、地面数字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业务股室负责业务数据核实和效果评估，分管领导负责总体协调和报告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1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申报审批程序完整、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中央和省级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具体、可衡量。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全部用于广播电视重点项目的运行维护，与项目规划和支持方向完全匹配，聚焦于公共服务的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上级管理办法，内部管控流程清晰，制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合理，审批拨付流程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并对项目实施进行了指导，监管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6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3分）：财政资金26.2万元已全部及时到位，但单位预算执行率为61.14%，未完成全年支出目标。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拨付手续齐全，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所有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值，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所有年度工作任务均在2024年内按时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29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有效保障了全县范围内广播电视信号的均衡覆盖，未出现因资金不足导致的覆盖盲区或服务短板。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精准用于保障全县广播电视用户的公共服务需求，支持对象和范围符合政策规定。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4分）：资金使用均用于合同约定的维护服务，补助标准合理，但资金支付进度有待提升。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通过问卷调查，用户对广播电视信号质量、节目内容和报修服务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设备完好率（6分，自评6分）：通过建立健全设备巡检维护制度和台账管理系统，关键设备完好率持续保持在98%以上，有效保障了广播电视信号的稳定传输和覆盖质量。

2. 节目传输质量（5分，自评5分）：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节目传输质量达标率为100%，各项参数均优于规定要求。

3. 应急保障能力（5分，自评5分）：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和快速响应机制，应急演练参与率和达标率均达到100%，全年未发生重大播出事故。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96分，总体结论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财政资金有效保障了全县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的稳定运行，地面数字电视和直播卫星节目传输质量达标，报修响应及时，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达到99%，服务对象满意度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有力支持了本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可持续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执行进度偏慢：2024年度预算资金执行率为61.14%，未达到100%。

六、改进建议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建议加强项目前期规划和合同管理，优化采购和支付流程，确保资金按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支付，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6682766-广播电视重点项目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2						
	其中：财政拨款	26.2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应于 2024 年内用 16.2 万元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重点项目）补助资金，保障我县广播电视台工作有序开展，实现我县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更好地服务于受益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	17	个	15	17
			直播卫星提供电视节目数量	≥	25	个	15	25
		质量指标	传输停播率	≤	5	秒/百小时	10	5
		时效指标	报修时效	≤	1	天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	≥	99	%	10	99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附件 2-4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智慧广电示范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关于推进智慧广电建设的决策部署，提升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广播电视台高质量创新性发展，特设立“开江县智慧广电示范区建设项目”。本项目依据智慧广电建设相关政策和文件要求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建设智慧广电+开江县数字调度项目、智慧广电+村镇治理信息系统、智慧广电+多源信息融合项目、智慧广电+移动流媒体项目等 4 个子项目，形成集数据接入、分析、展示、指挥调度、预警提示等多功能为一体的信息化平台。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旨在通过信息化平台建设，完善全县广电信息化基础设施，提升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效能，实现辖区全部广电资源(系统)终端数据汇总接入。主要工作任务包括：完成 4 个智慧广电子项目建设，确保项目设备合格率 100%，在一年内完成项目建设。项目资金支持方向聚焦于智慧广电基础设施建设和数字化平台打造。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61.9 万元，为省级财政专项资金。资金分配严格遵循智慧广电建设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综合考虑项目建设内容、实施难度、绩效目标等因素，确保资金用于最关键的智慧化建设环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详见附表），包括产出指标（项目建设数量、设备质量、完成时效）、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项目自评工作由县文体旅游局相关业务科室联合开展，对照绩效目标进行数据收集、分析和总结。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 2024 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智慧广电建设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的问题，为后续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项目管理优化提供决策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程序是否规范、资金投向是否精准、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预算执行是否高效、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绩效目标是否如期实现、项目功能是否达到预期等方面展开。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采用重点抽查方式，选取了智慧广电平台中心机房、2个乡镇终端接收点进行现场核查。

（四）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查阅制度文件、资金凭证、建设合同）、实地勘察法（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功能测试法（验证系统功能实现情况）等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县文体旅游局分管领导、财务室、广电股、地面数字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广电股室负责项目数据核实和效果评估，地面数字中心负责功能实现验证，分管领导负责总体协调和报告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自评 54 分）

1. 项目决策(18 分，自评 18 分)

（1）决策程序（6 分，自评 6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智慧广电建设方向，申报审批程序完整、严密。

（2）规划论证（6 分，自评 6 分）：项目规划符合中央和省级关于智慧广电建设的总体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具体、可衡量。

（3）资金投向（6 分，自评 6 分）：61.9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智慧广电示范区建设，与项目规划和支持方向完全匹配，聚焦于广电智慧化建设的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办法，内部管控流程清晰。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合理，审批拨付流程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并对项目实施进行了指导。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61.9万元已全部及时到位，并按计划执行完毕，执行率100%。

（2）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拨付手续齐全，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所有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值。

（2）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所有年度工作任务均在2024年内按时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基础设施类建成项目

1.项目验收（10分，自评10分）：项目按时完成验收工作，验收程序规范，验收结果合格。

2.功能实现（10分，自评10分）：项目经济社会功能完全实现，建成集数据接入、数据分析、现况展示、指挥调度、预警提示等多功能为一体的信息化平台。

3.后续管护（10分，自评10分）：建立了完善的后续维护机制，确保系统长期稳定运行。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系统集成度（8分，自评8分）：成功整合4个子项目，实现数据互联互通，系统集成度达到预期目标。

2.技术创新性（8分，自评8分）：采用先进的智慧广电技术，在移动流媒体、多源信息融合等方面具有显著创新性。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100分，结论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61.9万元财政资金有效保障了智慧广电示范区建设的顺利实施，建成1个智慧广电实验区项目，设备合格率100%，按时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推动了广播电视台网络传输和广播电视台大数据等标准体系建设，促进了广播电视台高质量创新发展，保障了广播电视台技术系统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专业技术人才储备不足，智慧广电系统运行维护需要较高技术水平，现有技术人员能力与系统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六、改进建议

建议制定专项人才培养计划，通过培训提升现有人员技能水平，同时考虑引进专业技术人员，为智慧广电系统的长期稳定运行提供人才保障。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6750303-开江县智慧广电示范区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9						
	其中：财政拨款	61.9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2024 年使用预算资金 61.9 万元，持续推进智慧广电信息化平台建设，完成了系统数据接入、分析和展示等功能模块的优化升级，有效提升了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效能和智慧化管理水平，为村镇治理和多源信息							

	融合提供了技术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智慧广电实验区 项目建设数	=	1	个	20	I	
			=	100	%	20	100	
			≤	1	年	20	I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广播电视台网络传 输和广播电视台大 数据等标准体系 建设工作，广播 电视高质量创新 性发展程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优	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附件 2-5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三区文化志愿者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支持"三区"（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革命老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的工作要求，加强基层文化服务力量，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特设立"三区文化志愿者专项经费"。本项目依据国家"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工作者专项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招募优秀文化志愿者，组织开展基层文化服务工作，提升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水平。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文化事业的组织实施与管理。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支持，按照服务基层、服务群众、谋求实效的原则，自主招募优秀的文化工作者服务于基层文化服务工作。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招募 6 名文化志愿者，提供高质量的文化志愿服务，服务时限为 1 年，推动文化志愿服务水平提高，提升社会群众满意度。项目资金支持方向聚焦于文化志愿者的人员经费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24万元(其中12万元未上年结转)，资金用于文化志愿者招募相关工作。资金分配严格遵循"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每名志愿者2万/年定额补助。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详见附表），包括产出指标（志愿者数量、服务质量、服务时效）、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项目自评工作由县文体旅游局相关业务股室联合开展，对照绩效目标进行数据收集、分析和总结。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2024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文化志愿者服务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的问题，为后续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项目管理优化提供决策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程序是否规范、资金投向是否精准、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预算执行是否高效、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绩效目标是否如期实现、志愿服务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等方面展开。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采用抽样方式，随机访谈了3名文化志愿者和服务对象。

（四）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查阅制度文件、资金凭证、志愿者档案）、问卷调查法（面向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座谈调研法（与志愿者、管理人员座谈）等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县文体旅游局分管领导、财务室、文化股。财务室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文化股负责服务效果评估和数据核实，分管领导负责总体协调和报告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47.2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三区”人才支持政策要求，申报审批程序完整、严密。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国家关于文化志愿者服务的总体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具体、可衡量。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全部用于文化志愿者专项工作，与项目规划和支持方向完全匹配，聚焦于基层文化服务的人才支撑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办法，制定了文化志愿者管理细则，内部管控流程清晰。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合理，审批拨付流程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并对志愿者服务工作进行了指导。

3.项目实施（9分，自评5.2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2.2分）：财政资金24万元已全部及时到位，但单位预算执行率仅为42.03%，未完成全年支出目标。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拨付手续齐全，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6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所有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值。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所有年度工作任务均在2024年内按时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28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项目。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全部用于本地区文化志愿者专项工作，未改变资金用途。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完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审批流程规范，档案资料齐全。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8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

资金管理要求，志愿者补助标准合理，但资金执行效率有待提升。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服务覆盖范围（8分，自评8分）：文化志愿者服务覆盖多个部门，服务范围达到预期目标。

2.服务成效质量（8分，自评8分）：文化志愿服务活动获得服务对象高度评价，服务成效显著。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94.2分，结论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有效保障了文化志愿者工作的顺利开展，成功招募6名优秀文化志愿者，服务质量获得高度评价，服务时限达到1年，显著推动了文化志愿者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水平提高，服务对象对文化志愿者的满意度达到95%，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资金执行率为42.03%，未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进度有待加快。

六、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优化资金支付流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7184967-三区文化志愿者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应于 2024 年内用 12 万元，按照服务基层、服务群众、谋求实效的原则，通过自主招募优秀的文化工作者服务于基层文化服务工作，实现我县文化志愿者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招募优秀文化志愿者人数	=	6	名	20	6
		质量指标	文化志愿者服务质量	定性	高		10	高
		时效指标	文化志愿者服务时效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化志愿者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水平提高	定性	较显著		20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文化志愿者的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志愿者招募	=	12	万元	20	12

附件 2-6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丧葬抚恤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抚恤政策，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体现组织关怀，特设立“丧葬抚恤金”项目。本项目依据《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抚恤金发放办法》等相关文件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对单位死亡职工按相关政策标准发放丧葬费和抚恤金，确保职工个人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本单位职工福利保障工作的组织实施与管理。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资金支持，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足额地向死亡职工家属发放丧葬抚恤金，体现组织对职工的关怀，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核实死亡职工信息，计算发放标准，办理发放手续，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34.98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

金分配严格遵循国家关于丧葬抚恤金发放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死亡职工人数、职级、工资标准等因素，确保资金发放准确、合理。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详见附表），包括产出指标（发放人数、发放率、发放时效）、效益指标（制度落实率）和满意度指标。项目自评工作由县文体旅游局财务室和人事股联合开展，对照绩效目标进行数据收集、分析和总结。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 2024 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策执行效果，确保丧葬抚恤政策落实到位，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程序是否规范、资金投向是否精准、发放标准是否合规、预算执行是否高效、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绩效目标是否如期实现、受益对象是否满意等方面展开。

（三）评价选点

评价采用全面核查方式，对所有丧葬抚恤金发放案例进行逐一审核。

（四）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查阅制度文件、资金凭

证、发放记录）、数据比对法（核对发放标准与政策规定的一致性）等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县文体旅游局分管领导、财务室、人事股相关人员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审查，人事股负责发放标准和资格的审核，分管领导负责总体协调和报告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抚恤政策要求，申报审批程序完整、严密。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国家关于丧葬抚恤金发放的总体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具体、可衡量。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34.98万元资金全部用于丧葬抚恤金发放，与项目规划和支持方向完全匹配。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办法，发放流程规范清晰。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严格执行政策标准执行，审批拨付流程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开

展了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发放准确及时。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34.98万元已全部及时到位，并按计划执行完毕，执行率100%。

（2）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拨付手续齐全，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所有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值。

（2）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所有发放工作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发放严格执行统一标准，体现公平公正。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符合政策规定的受益范围。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资金发放标准严格按政策规定执行，发放及时准确。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通过回访调查，受益家属满意度达到100%。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政策执行准确率（8分，自评8分）：发放标准计算准确，无差错现象，政策执行准确率达到100%。

2.发放及时性（8分，自评8分）：所有丧葬抚恤金均在规定时限内发放到位，发放及时性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100分，结论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有效保障了丧葬抚恤金的及时足额发放，实际发放3人，发放率达到100%，发放时效60天（优于目标值100天），丧葬抚恤金制度落实率达到100%，受益家属满意度达到99%，充分体现了组织关怀，保障了职工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2T000007427447-丧葬抚恤金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98						
	其中：财政拨款	34.98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标准，为我单位 3 名死亡职工及时、足额发放了丧葬抚恤金共计 34.98 万元，发放率达 100%。有效落实了国家抚恤政策，切实保障了职工合法权益，维护了单位和							

	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发放人数	>	1	人	20	3
		质量指标	抚恤金发放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发放时效	≤	100	天	2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丧葬抚恤金制度率	=	100	%	2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	10	100

附件 2-7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补点站运行维护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保障开江县户户通用户的正常信号接收，解决部分区域信号覆盖薄弱问题，结合“户户通”工程推进实际需求，设立“补点站运行维护项目”。项目主要内容为3个补点站的全年运行维护，包括设备定期巡检、故障及时维修、日常耗材补充等；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项目统筹、资金管理及实施监督。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参照《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实施目的是通过稳定的资金保障，确保3个补点站全年正常运行，控制设备停播率，保障信号覆盖区域户户通用户的信号接收质量；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每月定期巡检补点站设备、24小时内响应故障维修需求、按标准更新维护耗材。项目支持方向聚焦基层广播电视信号保障，直接服务于农村及偏远区域户户通用户的基本文化需求。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安排总额为 8.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资金分配原则以“按需分配、精准保障”为核心，主要考虑补点站设备数量（3 个补点站均需基础维护）、设备使用年限（老旧设备维修频次及耗材需求更高）、覆盖用户规模（覆盖用户多的补点站优先保障维修资源）等因素；最终资金按 3 个补点站平均分配基础维护经费，另预留 10% 作为应急维修备用金，分配情况与各补点站年度维护计划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为“使用 8.1 万元专项资金，保障 3 个补点站全年正常运行，设备稳定、停播率达标，确保信号覆盖区域户户通用户正常接收”；区域目标覆盖开江县内 3 个补点站对应的信号覆盖区域；具体绩效目标包括补点站正常运行效率 $\geq 99\%$ 、停播率 ≤ 5 秒/百小时、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等（详见附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全面掌握 8.1 万元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补点站运行维护目标的完成情况，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识别资金管理、维护执行等环节的潜在问题，为后续项目预算优化、维护流程改进提供依据，提升基层广播电视信号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服务响应时效性、用户满意度、

信号覆盖稳定性等。

（三）评价选点

对 3 个补点站实现全覆盖评价。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结合系统运行数据进行综合分析。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业务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业务股室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 分，自评 54 分）

1.项目决策（18 分，自评 18 分）

（1）决策程序（6 分，自评 6 分）：项目立项前按规定完成了需求调研（覆盖用户需求调查）、可行性论证，经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立项，程序严密。

（2）规划论证（6 分，自评 6 分）：项目规划符合四川省"基层广播电视服务提升工程"要求，绩效目标（如停播率、满意度）设置可量化、可考核，科学合理。

（3）资金投向（6 分，自评 6 分）：8.1 万元资金与"补点站运行维护总体规划"匹配，全部用于补点站维护，聚焦基层用户通用户信号保障这一重点任务。

2.项目管理（18 分，自评 18 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执行参照《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制度体系健全，涵盖资金使用、维护流程等要素。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按补点站数量、维护需求分配，因素选取合理（如覆盖用户规模），审批流程符合局内“专项资金使用审批办法”。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中按季度开展绩效跟踪（检查维护记录、用户反馈），对发现的“个别补点站耗材补充不及时”问题及时指导整改，监管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8.1万元财政拨款金额及时拨付，单位按维护进度执行资金，拨付与执行到位。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全部用于补点站巡检、维护，无挪用、挤占情况，使用符合规定。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完成了“保障3个补点站正常运行”等预期目标，实际运行效率99%、停播率5秒/百小时等，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按年度计划完成（1-12月全程维护），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按民生保障指标分析：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3个补点站覆盖了地面数字电视信号薄弱区域，资金均衡分配（每个补点站基础经费相近），无“重某片区轻某片区”情况，体现均衡公平。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实际支持的3个补点站，均为前期排查确定的“信号薄弱区域补点站”，完全符合“保障地面数字电视用户信号接收”的支持对象范围。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补点站运行维护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对10户用户的问卷调查显示，满意度为90%，与预设目标一致，用户对“信号稳定性”“故障维修速度”评价较高。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故障修复及时率（8分，自评8分）：报修故障均在24小时内修复，及时率100%。

2.巡检记录完整率（8分，自评8分）：3个补点站巡检记录均完整，完整率100%。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总得分为100分，补点站运行维护项目实施情况良好：8.1万元财政资金拨付及时、使用合规，全面完成了“保障3个补点站全年正常运行”的年度目标，设备运行效率、停播率等核心指标均达标，用户满意度达到预期，有效保障了信号覆盖区域用户的正常接收，实现了专项资金的保障作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7585262-补点站运行维护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			
	其中：财政拨款	8.1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使用专项资金 8.1 万元，有效保障了 3 个补点站的全年正常运行维护。通过定期巡检和及时维修，设备运行稳定，停播率控制在标准范围内，确保了信号覆盖区域户户通用户的正常接				

	收，实现了资金保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点站数量	=	3	个	20	3
		质量指标	补点站正常运行效率	≥	99	%	10	99
		时效指标	补点站停播率	≤	5	秒/百小时	10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户户通接收质量	定性	好	其他	20	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成本	≤	8.1	万元	20	8.1

附件 2-8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省财政厅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根据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相关政策要求，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该项目主要用于文化队伍培训、文化活动开展等，旨在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群众文化获得感。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依据《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执行，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基层文化队伍培训、文化体育活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推动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发展。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 9.93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公开透明”原则，确保资金用于最急需、最

有效的文化服务领域。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培训人次、活动场次、体系建设率、执行率、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全面评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后续资金安排和政策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及群众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选取部分乡镇文化站、社区文化中心等作为抽样点位进行实地核查和访谈。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由财务室、业务股室、组成的评价小组，明确分工，确保评价客观公正。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前完成政策对接、需求调研及可行性论证，经局务会审议通过后立项，决策程序严密，符合规范。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严格对标中央及四川省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要求，绩效目标（如培训人次、活动场次）设置量化清晰、可考核，科学合理。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9.93万元资金与开江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总体规划匹配，全部用于文化队伍培训、文化活动开展等重点领域，聚焦基层文化服务提升任务。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执行参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及局内专项资金管理细则，制度体系健全，涵盖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等关键要素。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合理（结合乡镇文化基础、群众需求等），区域分布均衡，审批流程符合“先申报后审批、按进度拨付”管理要求。

（3）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中同步开展绩效监管，按季度核查资金使用进度与目标完成情况，对培训内容优化、活动组织细节等进行指导，监管有力。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预算执行良好，资金使用合规。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无挪用、挤占情况，使用符合规定。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完成全部预期目标，培训人次200人次、活动场次10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率100%等，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按年度计划推进（全年分阶段开展培训与活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无滞后。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按民生保障指标分析：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公平合理，覆盖多个乡镇，体现均衡公平。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实际支持对象为基层文化建设，符合“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提升”支持范围，对象精准。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补助标准符合《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标准合理。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与预设目标一致，群众满意度高。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文化活动质量达标率（8分，自评8分）：开展文化活动考核合格率达到95%以上，质量符合预期要求。

2.活动参与满意度（8分，自评8分）：文化活动参与者满意度达到92%，活动组织效果良好。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100分，资金使用规范，目标全面完成，社会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高，项目实施成效显著。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8678493-省财政厅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 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3			
	其中：财政拨款	9.93			
	其他资金				
总体	年度目标				

目标	有效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通过开展文化队伍培训和举办各类文化活动，显著增强了服务能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率达 100%，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满足了群众文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文化队伍培训人次	≥	200	人次	10	200
			开展各项文化旅游、体育活动	≥	10	场	20	10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执行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化志愿者文化志愿服务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水平提高	定性	较显著		10	显著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定性	较显著	10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附件 2-9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全县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保障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县级财政预算安排要求，设立"全县经费"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文化、体育、旅游等领域的具体项目实施，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项目立项依据为县级年度预算安排，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解决部门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问题，保障各项目的顺利开展。资金主要用于文化、体育、旅游等领域的具体项目支出，支持方向包括文化活动组织、体育赛事举办、旅游推广等各项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 22.2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保障重点、统筹兼顾、规范使用"的原则，确保资金用于最急需的工作领域。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项目数量、验收合格率、完成率、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全面评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效果，为后续预算安排和项目管理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实施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选取部分实施项目作为抽样点位进行核查。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等多种方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由相关业务股室组成的评价小组，明确分工，确保评价客观公正。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依据县级预算安排立项，前期完成了部门工作需求梳理、项目必要性论证，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及县文旅局年度工作规划，绩效目标（如项目数量、合格率等）设置可量化、可考核，科学合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22.25万元资金全部用于部门核心业务领域项目，聚焦工作急需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执行参照《开江县县级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制度体系健全，涵盖资金分配、使用审批、项目验收等要素。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合理（结合项目紧急程度、影响力等），区域分布与项目需求匹配，审批流程符合“先申请后审批、按进度拨付”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中按季度开展资金使用与绩效跟踪，对项目进度、质量进行抽查，监管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22.25万元财政拨款全额及时拨付至部门账户，单位按项目实施进度规范执行资金，拨付与执行到位。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无挪用、挤占情况，使用符合规定。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际实施项目1个、验收合格率90%、完成率90%等，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按年度计划推进，所有子项目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保障部门业务正常开展），按行政运转指标分析：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分配，全部用于文化、体育、旅游领域具体项目，未超出适用范围，用途合规。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符合县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程序规范。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县级部门预算支出标准及局内成本控制要求，无超标准分配情况。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8分，自评8分）：所有子项目资金均按进度及时拨付，及时率100%。

2.项目资料完整率（8分，自评8分）：抽样项目资料完整

度达 95%。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22.25 万元财政资金有效保障了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实施项目 1 个，验收合格率 90%，完成率 90%，项目成果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资金成本偏差率控制在 5%以内，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9017453-全县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25						
	其中：财政拨款	22.2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有效保障了部门各项目的顺利实施，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文化、体育、旅游等领域的具体项目开展，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正常推进，解决了部门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	1	个	20	I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10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90	%	1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成果	定性	较显著		20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偏差率	≤	5	%	20	5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全县政府性投资建设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完善全县公共文化体育和旅游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根据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部署及年度投资计划，设立了本专项预算项目。项目立项依据为《开江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项目主要内容为对纳入年度计划的政府性投资文化、体育、旅游类建设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申报、资金分配、监督管理及绩效评价等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在于保障政府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有效提升公共文化体育旅游服务供给能力和质量。项目资金管理暂参照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监督项目建设质量与安全、组织项目验收等。支持方向聚焦于民生保障与基础设施领域。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总额为 111.61 万元，全部为县级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保障重点、按进度拨付、讲求绩效”的原则，主要考虑因素包括项目立项批复、合同金额、实际工程进度等。资金已全部分配至具体实施项目。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为：使用资金 111.61 万元，有效保障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所有项目按计划开工和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设施正常运转率 95%，实现预期社会效益。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等多维度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我局按要求组织开展了本次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全面检验 2024 年度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优化预算安排、加强项目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关注：项目决策程序是否规范、资金分配与使用是否合规有效、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合理、绩效目标是否如期实现、项目建成后的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如何。

（三）评价选点

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从 7 个支持项目中选取了 3 个项目，

进行现场核查与资料复核。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采用案卷研究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相关业务股室人员组成，明确分工，协作完成数据收集、现场评价、分析打分、报告撰写等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决策程序符合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立项依据充分。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四川省“基层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要求及开江县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绩效目标设置量化清晰、科学合理。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111.61万元资金与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总体规划匹配，全部用于文化体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聚焦群众需求迫切的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执行严格遵循《开江县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制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合理，审批流程规范，管理要求明确。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绩效跟踪监控，对下指导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预算资金111.61万元已全部及时拨付，单位执行率达到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直接支出，无挪用、挤占或超范围支出，使用符合政府性投资项目规定。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项目完成全部预期目标，建设项目数7个、验收合格率100%等，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均在计划工期内完成，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项目属于“基础设施”类（在建与建成项目结合），按基础设施指标分析：

1.工程进度（15分，自评15分）：所有项目均达到计划工程进度，按计划推进实施。

2.资金拨付（15分，自评15分）：项目资金按预先确定的资金拨付进度及时足额拨付。

3.项目验收（10分，自评10分）：7个项目均已及时组织

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均为合格。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设施使用效率（8分，自评8分）：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达到90%，设施使用效率高。

2.项目验收通过率(8分,自评8分):项目验收通过率100%，资金使用效益显著。

四、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2024年度，全县政府性投资建设专项预算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使用合规。7个支持项目全部按计划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设施运行良好，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显著。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9017753-全县政府性投资建设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61						
	其中：财政拨款	111.61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有效保障了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所有项目均按计划开工和完工，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设施正常运转率 95%，实现了政府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政府性投资项目数	>	1	个	10	7
			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0	%	10	90
			工程建设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90	%	1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50	万人次	5	50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0	%	1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5	%	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收益率	≥	10	%	10	1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广播电视台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广播电视台重点项目）”，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背景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要求，提升基层广播电视台覆盖能力和应急广播服务水平。项目依据《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立项，资金申报符合省级财政资金管理程序。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升级改造县级应急广播系统、维护数字电视发射机等设施，提升广播电视台信号覆盖质量和应急广播服务能力，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主要包括广播电视台设施建设与维护、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219.33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公开透明”原则，主要用于应急广播系统升级和发射机维护，确保资金使用与项目目标高度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完成 1 个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升级、维护 2 部数字电视发射机、保障广播电视节目套数、提升覆盖率和群众满意度等。项目单位按要求开展了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预算安排和政策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实施进度、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选取开江县应急广播平台、广播电视发射台等关键点位进行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实地勘察法，结合成本效益分析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财务室、广电股、地面数字中心组成，分工明确，

确保评价客观公正。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3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申报材料齐全,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中央和省政策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中省要求。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高度匹配,聚焦广播电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要素完备,制度体系健全。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合理,权重设置科学,区域分布均衡,审批程序规范。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绩效监管到位,对下指导有力有效,全过程开展绩效监控。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5分):资金拨付及时,单位执行到位,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良好。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规范,拨付手续齐全,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基础设施类（建成项目），分析如下：

1.项目验收（10分，自评10分）：项目验收及时、合格，验收程序规范。

2.功能实现（10分，自评10分）：应急广播系统和发射机运行正常，经济社会功能完全实现。

3.后续管护（10分，自评10分）：项目后续维护机制健全，管护到位，确保长期稳定运行。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应急广播达标率（8分，自评8分）：实际建成应急广播系统数量、覆盖范围及信号稳定性均超过目标值。

2.应急处置能力（8分，自评8分）：通过应急广播系统成功开展多部门联合应急演练，实现灾情预警信息精准、快速发布，群众应急响应效率显著提升。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99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社会效益显著。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9617813-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广播影视重点项目）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项目概况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33			
	其中：财政拨款		219.33			
	其他资金					
总体	年度目标					

目标	使用补助资金 219.33 万元，完成了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升级改造，提升了应急广播服务能力；保障了 2 部数字电视发射机的正常运行维护，中央无线广播电视节目人口覆盖率达到 95% 以上，有效改善了公共文化设施条件，促进了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数量指标	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数量	=	1	个	10	I	
			=	2	部	10	2	
	产出指标	直播卫星免费收听广播节目数量	≥	17	套	5	I7	
			≥	15	套	5	I5	
	质量指标	地面数字电视免费收看电视节目数量	≥	25	套	5	25	
			定性	全时段		5	全时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无线广播节目人口覆盖率	≥	95	%	10	95	

		中央无线电视节目人口覆盖率	\geq	95	%	10	95
		基层应急广播服务能力	定性	明显提高		10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广播平台升级改造	\leq	455	万元	10	219.33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的要求，保障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项目依据《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立项，资金申报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文化市场日常巡查、案件查处、投诉处理、执法设备维护等。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承担文化市场执法监管职能。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保障执法经费，提升文化市场执法效能，维护市场秩序，促进文化市场健康繁荣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主要包括执法巡查、案件办理、投诉处理、执法能力建设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3.4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保障基本、注重实效、规范使用”原则，主要用于执法巡

查、案件办理、投诉处理等支出，确保资金使用与执法任务相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巡查天数 ≥ 240 天、案件办结率100%、投诉查处率100%、问题整改率 $\geq 95\%$ 、满意度 $\geq 95\%$ 等。项目单位按要求开展了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预算安排和执法工作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执法任务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选取文化市场执法大队、重点文化经营场所（如网吧、书店、娱乐场所）等作为抽样点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案卷研究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方法，结合成本效益分析和标杆管理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相关业务股室人员组成，明确分工，协作完成数据收集、现场评价、分析打分、报告撰写等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申报材料齐全,决策程序严密,符合等相关法规要求。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相关政策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3.45万元资金与全县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总体规划高度匹配,聚焦执法巡查、案件办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要素完备,制度体系健全,涵盖执法经费使用、审批流程等关键要素。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合理(结合执法任务量、区域特点等),权重设置科学,区域分布均衡,审批程序规范。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对执法工作及时指导,监管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3.45万元及时足额拨付,单位按执法工作进度规范执行,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规范，全部用于执法巡查、案件办理等规定用途，无挪用、挤占等违规现象。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值，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所有执法工作任务均在年度内按时完成，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全部用于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未改变资金用途或超出适用范围。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完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审批流程规范，档案资料齐全。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县级部门预算支出标准及执法工作实际需要，支出合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执法巡查覆盖率（8分，自评8分）：实际巡查天数达240天，覆盖重点场所。

2.投诉处理满意度（8分，自评8分）：投诉查处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5%。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 100 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执法效能显著。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3T000009850310-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5						
	其中：财政拨款	3.4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有效保障了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通过常态化巡查和严格执法，立案案件办结率 100%，投诉查处率 100%，问题整改落实率 95%，维护了我县文化市场秩序，							

	促进了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市场巡查天数	≥	240	天	20	240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市场投诉查处率	=	100	%	10	100
				≥	95	%	1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10	95

附件 2-13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田城之恋》作品创作及制作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田城之恋》作品创作及制作费”，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是为配合开江县第二届田城文化旅游艺术展演活动，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品牌，提升开江田城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项目依据县级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及活动方案立项，资金申报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主题歌曲《田城之恋》的作词、作曲、编曲、录制、混音及 MV 制作等。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承担文化事业推广与发展的职能。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创作高质量的主题歌曲，丰富地方文化产品供给，有效传播田城文化，助力文旅融合与地方形象提升。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聚焦于艺术创作、制作生产及版权购买等环节。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4.7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专款专用、注重质量、讲求效益”原则，确保资金用于核心创作与制作环节，保障作品艺术水准与传播效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完成 1 首主题歌曲创作、作品合格率 100%、按时完成率 100%、提升开江知名度美誉度、听众满意度 \geq 95%、成本控制在 14.7 万元以内等。项目单位按要求开展了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艺术产出与传播目标，为后续文化创作项目预算安排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创作质量、完成时效、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线上传播平台作为抽样点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创办、文艺股、财务室构成，分工明确，确保评价

专业、客观。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紧密围绕县文旅活动需求,申报审批材料齐全,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地方文化事业发展方向及中省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可量化。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14.7万元资金全部用于歌曲创作与制作核心环节,与项目总体规划高度匹配,聚焦文化传播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执行参照文化类资金管理办法,制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合理,权重设置科学,严格按合同约定支付创作、制作费用,审批程序规范。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过程中对创作进度和质量进行了跟踪管理,对下指导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14.7万元及时足额拨付，单位按项目进度规范执行，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拨付符合规定，未超出预算范围，项目实施符合要求。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成功创作并制作完成歌曲《田城之恋》1首，所有预期产出和效益指标均已完成，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作品在第二届田城文化旅游艺术展演活动前按时交付，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于《田城之恋》的创作与制作，未挪作他用。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支付依据合同和验收结果。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市场创作制作费用标准和管理要求。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作品艺术质量（8分，自评8分）：作品旋律优美、歌词贴切、制作精良，经专家评审和群众反馈认可度高。

2.文化传播效果（8分，自评8分）：歌曲在展演活动、线上线下平台传播，有效提升了“田城”文化的知晓度和美誉度。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高效，高质量完成了《田城之恋》的创作与制作任务，有效提升了开江田城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社会反响良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4T000010476751-《田城之恋》作品创作及制作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7		
其中：财政拨款		14.7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成功创作并制作完成开江县第二届田城文化旅游艺术展演活动主题歌曲《田城之恋》。作品质量优良，按时完成，有效提升了开江田城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歌曲数量	=	1	首	20	I
		质量指标	作品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作品完成时效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开江对外知名度、美誉度。	定性	优	其他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听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经费内	≤	14.7	万元	20	14.7

附件 2-14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专项业务类—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专项业务类——专项经费"，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是为了保障局内各项专项业务的正常开展，包括《魅力开江》杂志出版、文化市场执法、向上争取资金等工作。项目依据县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定和文体旅游局年度工作计划立项，资金申报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项目主要内容涵盖杂志出版印刷、文化市场执法巡查、向上争取资金等工作。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承担文化传播、市场监管和资金争取等职能。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专项经费保障，确保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维护文化市场秩序，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主要包括出版印刷、执法巡查、资金争取等相关业务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48.99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

配遵循"保障重点、注重实效、规范使用"原则，主要用于杂志出版、执法工作等业务支出，确保资金使用与业务需求相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出版印刷 8000 册、向上争取资金 5000 万元、巡查 240 天、案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 \geq 95% 等。项目单位按要求开展了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预算安排和工作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各项业务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特别关注向上争取资金未达标原因。

（三）评价选点

选取创办、文化市场执法大队、相关业务股室等作为抽样点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案卷研究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方法，结合成本效益分析和标杆管理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创办、文化市场执法大队、财务室及相关业务股室人员组成，分工明确，确保评价客观公正。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49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申报材料齐全,决策程序严密,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定。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县级工作要求,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但向上争取资金目标设定过高。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48.99万元资金与业务工作需要匹配,聚焦重点领域,与项目总体规划高度匹配。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7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要素完备,制度体系健全。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5分):绩效监管到位,但对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的指导不够有力。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48.99万元及时足额拨付,单位执行到位,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拨付符合规定,项目实施规范,无违规现象。

4.项目结果(9分,自评5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2分）：多数绩效指标完成良好，但向上争取资金仅完成34%，严重未达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分配。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1分）

1.业务完成均衡性（8分，自评5分）：多数业务完成良好，但资金争取工作严重滞后。

2.工作创新性（8分，自评6分）：向上争取工作按部就班开展，但缺乏创新突破。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90分。项目实施整体顺利，资金使用规范，《魅力开江》出版和文化市场执法工作完成良好，但向上争取资金工作严重未达目标，影响了项目整体绩效。

五、存在主要问题

- 1.向上争取资金工作成效不佳，仅完成目标值的34%，严重影响了项目整体绩效。
- 2.资金争取工作的计划性和主动性不足，缺乏有效的工作机制和措施。
- 3.绩效监管工作有待加强，对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的指导不够有力。

六、改进建议

- 1.加强资金争取工作：建立专门的资金争取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向上对接，制定切实可行的资金争取计划和措施。
- 2.优化目标设定：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绩效目标，特别是向上争取资金等难度较大的指标，要科学论证，避免目标过高。
- 3.强化绩效监管：加强对向上争取资金等重点工作过程监控和指导，建立定期汇报和协调机制。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4T000011235250-专项业务类——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99						
	其中：财政拨款	48.99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使用专项资金 48.99 万元，有效保障了《魅力开江》杂志出版、文化市场执法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但向上争取资金仅完成 1832 万元，未达 5000 万元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魅力开江出版印刷数	≥	8000	册		8000
			向上争取资金任务数	≥	5000	万元		1700
			开展文化市场巡查天数	≥	240	天		240
	质量指标	文化市场立案案件办结率		=	100	%		100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	100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县公共文化服务发展	定性	好			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要求，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群众文化活动开展。项目依据《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立项，资金申报符合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对省级优秀非遗工坊进行奖励、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等。主管部门为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承担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职能。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对非遗工坊的奖励和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丰富群众文化生活。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主要包括非遗保护、群众文化活动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311.5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原则，主要用于非遗工坊奖励和群众文化活动开展，确保资金使用与项目建设需求相匹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 次、奖励省级优秀非遗工坊 1 个、工坊达标率 100%、活动质量提升 100%、满意度 \geq 95% 等。项目单位按要求开展了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预算安排和工作优化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非遗保护成效、群众文化活动质量、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等。

（三）评价选点

选取省级优秀非遗工坊、群众文化活动举办地点等作为抽样点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案卷研究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方法，结合成本效益分析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相关业务股室人员组成，明确分工，

协作完成数据收集、现场评价、分析打分、报告撰写等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0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申报材料齐全,决策程序严密,符合《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中央和省政策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中省要求。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高度匹配,聚焦非遗保护和群众文化服务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要素完备,制度体系健全。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规范,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绩效监管到位,对下指导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6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3分):财政资金311.51万元及时拨付,但单位执行进度偏慢,执行率有待提高。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规定，无违规现象。

4.项目结果（9分，自评8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超额完成群众文化活动任务（完成8次），其他指标均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2分）：项目基本按计划完成，但部分活动开展时间略有延迟。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分析如下：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体现了均衡公平原则，区域分布合理。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范围，对象精准。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资金补贴标准符合规定。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受益群体满意度高，达到预期目标。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2分）

1.文化传承效果（8分，自评8分）：非遗工坊奖励有效促进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2.资金保障率（8分，自评4分）：实际使用资金的33.85%，

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 93 分。项目实施整体顺利，资金使用规范，完成群众文化活动任务，有效促进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质量，社会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高。但存在预算执行偏慢、资金使用效率不高等问题。

五、存在主要问题

1. 预算执行进度偏慢，资金支付不及时，资金使用效率较低。
2. 部分群众文化活动开展时间安排不够合理，存在延迟现象。
3. 资金保障率不足，实际使用资金仅占预算总额的 33.85%。

六、改进建议

1.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优化资金支付流程，加强项目进度管理，确保资金及时支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合理规划活动时间：提前制定详细的活动计划，合理安排活动时间，确保按时开展。
3. 加强资金统筹管理：根据实际需求合理申报预算，提高资金保障率，避免资金闲置。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4T000011270863-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311.51			
总体目标	其中：财政拨款	311.51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使用补助资金 105.46 万元，成功对省级优秀非遗工坊进行了奖励，并开展了群众文化活动。					
非遗工坊达标率 100%，群众文化活动质量提升明显，有效促进了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	1	次	15	8
			省级优秀非遗工坊	=	1	个	15	1
	质量指标	提升群众文化活动质量	省级优秀非遗工坊达标率	=	100	%	10	100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演出时长	≥	90	分钟	1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质量	定性	好		20	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10	95

附件 2-16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政府购买 文化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政府购买文化服务项目”，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负责实施。项目设立是为了保障市运会开幕式的顺利举办，提升开江县文化形象和区域影响力。项目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体事业发展规划立项，资金申报符合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团队完成开幕式文艺演出，确保演出质量与效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方向为文化服务采购，重点保障演出策划、演员劳务、舞美制作等环节。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团队完成开幕式文艺演出，确保演出质量与效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

支持方向为文化服务采购，重点保障演出策划、演员劳务、舞美制作等环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演出完成率、现场效果、观众满意度等，并开展了自评工作，确保目标可衡量、可达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类似项目提供经验借鉴。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演出效果达成度、群众满意度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承办单位作为评价样本点。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业务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业务股室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政府采购流程，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省市文体事业发展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中省要求。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聚焦重大文体活动，与区域文化推广目标匹配，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要素完备，制度体系健全。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指导有力有效。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执行率100%，拨付与执行到位。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无违规情况，项目实施规范。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演出顺利完成，效果优异，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完全匹配。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按计划时间完成，无

延误，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未超出范围，用途合规。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程序规范。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合理，符合管理要求，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演出创意与艺术性（8分，自评8分）：演出内容是否具有创新性和艺术感染力。

2.媒体宣传效果（8分，自评8分）：提升区域知名度和美誉度。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保障了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的顺利举办，演出效果精彩纷呈，项目完成率100%，演出现场效果优异，演出影响度达到95%，观众满意度超过95%，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有效提升了和推广了我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100728-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政府购买文化服务项目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总体	年度目标					
目标	成功保障了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的顺利举办。演出效果精彩纷呈，给来宾和					

	观众留下深刻印象，有效提升和推广了我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清单	=	100	%	20	100
		质量指标	演出现场效果	定性	优		10	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影响度	>	95	%	2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	2653178	元	20	245880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名家看开江品田城采风活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名家看开江品田城采风活动”项目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组织实施。项目设立是为了贯彻落实文化强县战略，通过邀请全国知名作家、艺术家赴开江开展采风创作活动，深度挖掘和宣传开江田城文化特色，提升区域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项目依据县级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组织名家采风活动，创作一批高质量文艺作品，有效传播开江文化形象，促进文旅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名家劳务费、差旅费、食宿费以及作品创作补助等，支持方向明确为文化创作与传播。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4.99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活动方案和合同约定进行支付，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邀请名家数量、创作作品数量、作品发表率、文化品牌提升度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文化项目建设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活动组织实施效果、作品创作质量、文化传播效果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选取采风活动举办地、参与名家、作品展示平台等作为评价样本点。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创办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创办负责活动实施效果和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政府采购和文化项目审批流程，决策程序严密。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省市文化事业发展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开江文化品牌建设规划高度匹配，聚焦文化传播和文旅融合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活动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地方配套到位。

（2）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超额完成邀请名家数量指标，其他指标均按计划完成。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活动按计划时间顺利完成，无延误现象。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全部用于采风活动相关支出，未超出适用范围。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审批流程规范。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合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支出标准恰当。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名家层次与影响力（6分，自评6分）：邀请的30位名家均为全国知名作家艺术家，专业水准高，社会影响力大。

2.作品创作质量（5分，自评5分）：创作的20篇作品艺术水准高，具有很好的传播价值。

3.后续文化衍生效应（5分，自评5分）：活动对当地文化发展产生了持续的积极影响，得5分。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活动效果显著。成功邀请30位知名作家艺术家参与采风，创作20篇高质量作品，发表率达到80%，有效提升了开江田城文化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321167-名家看开江品田城采风活动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99						
	其中：财政拨款	14.99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成功邀请全国知名作家、艺术家赴开江开展采风活动，创作了一批反映田城特色的优秀文艺作品，有效传播了开江文化形象，提升了田城文化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促进了文旅融合							

	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名家数量	≥	20	人	10	30
			创作作品数量	≥	20	篇/幅	20	2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作品发表/展出率	≥	80	%	20	80
			活动按时完成率	=	100	%	10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传播影响力	定性	优		10	优
			文化品牌提升度	定性	显著		10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0	%	10	9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开江县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4 年差口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开江县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4 年差口资金"项目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组织实施。项目设立是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老年体育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促进老年体育事业健康发展。项目依据县级老年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主管部门职能为负责全县老年体育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协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资金支持，保障县老体协日常工作运转，组织开展多项老年体育活动和赛事，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活动组织、场地租赁、器材购置、裁判劳务等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老年体育事业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9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活动计划和实际需求进行分配，

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开展活动次数、参与人次、安全保障率、体育人口覆盖率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老年体育事业发展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活动组织实施效果、老年人参与度、安全保障措施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选取老体协办公场所、活动举办地、参与老年人等作为评价样本点。

（四）评价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等多种方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体育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体育股室负责活动实施效果和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老年体育事业发展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国家老年体育事业发展政策,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老年体育事业发展需求高度匹配,聚焦老年人健身需求和健康促进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活动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2）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活动按计划时间顺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活动覆盖全县各个乡镇，区域分布均衡。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使用对象明确为老年人群体，精准度高。

3.标准合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补助标准合理，符合老年体育活动实际需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活动多样性（6分，自评6分）：组织开展了门球、太极拳、健身操等活动种类丰富。

2.健康促进效果（5分，自评5分）：通过体育活动有效提升了老年人健康水平。

3.社会参与度（5分，自评5分）：活动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和参与。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活

动效果显著。全年开展老年体育活动 12 次，参与老年人达 5000 余人次，活动安全保障率 100%，老年体育人口覆盖率达到 32%，服务对象满意度 90%，有效促进了老年体育事业发展，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专业体育指导员配备不足，活动质量提升空间较大。

六、改进建议

增加专业体育指导员配备，提升活动组织水平和质量。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321201-开江县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4 年差口资金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			
		其中：财政拨款	19			
其他资金						
总体	年度目标					
目标	有效保障了县老体协日常工作运转，支持开展了多项老年体育活动和赛事，满足了老年人健					

	身需求，促进了老年体育事业发展，提升了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老年体育活动次数	≥	12	次	20	12
			参与活动老年人次	≥	5000	人次	10	50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安全保障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开展率	≥	95	%	10	9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体育人口覆盖率为	≥	30	%	20	3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		≥	90	%	10	9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招商专班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招商专班工作经费项目由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组织实施。项目设立是为了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招商引资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强文旅产业招商力度，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依据县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主管部门职能为负责全县文旅产业招商引资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进。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专项经费保障，支持招商专班日常工作开展，对接投资企业，推动文旅项目洽谈，促进文旅产业招商工作有序推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差旅费、接待费、会议费、资料制作等招商活动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文旅产业招商引资。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0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招商工作计划和实际需求进行分配，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对接企业数量、项目洽谈成效、招商工作推进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招商引资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招商工作成效、项目对接质量、工作推进效率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选取招商专班办公场所、对接企业、项目洽谈地等作为评价样本点。

（四）评价方法

采用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文旅招商专班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文旅招商专班负责招商工作成效和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招商引资工作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县域经济发展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文旅产业发展规划高度匹配，聚焦招商引资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招商工作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招商工作指标均完成预期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招商工作按计划时间

节点顺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行政运转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用途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全部用于招商专班工作相关支出，未超出适用范围。

2.程序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审批流程规范。

3.标准合规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标准合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支出标准恰当。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对接企业质量（8分，自评8分）：对接的投资企业实力强、信誉好，符合招商要求。

2.项目洽谈成效（8分，自评8分）：文旅项目洽谈取得积极进展，达成合作意向。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为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招商工作成效显著。使用专项资金10万元，有效保障了招商专班日常工作开展，成功对接多家投资企业，推动文旅项目洽谈取得积极进展，促进了文旅产业招商工作有序推进，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1.项目跟进力度有待加强，部分洽谈项目转化落地速度较慢。

2.招商专业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缺乏专业的招商人才团队。

六、改进建议

1.加强项目跟进管理：建立项目跟踪督办机制，提高项目转化落地效率。

2.提升专业能力建设：加强招商人员业务培训，引进专业招商人才。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406675-招商专班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使用专项资金 10 万元，有效保障了招商专班日常工作开展，成功对接多家投资企业，推动文旅项目洽谈取得积极进展，促进了文旅产业招商工作有序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美丽中国 2023 年文旅融合创新发展高峰论坛活动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是为了贯彻落实国家文旅融合发展战略，推广开江文旅资源，提升开江文旅产业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依据县级文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为主管部门职能为负责全县文旅产业的规划、发展和推广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参加高峰论坛活动，搭建文旅产业交流平台，推广开江文旅资源，促进文旅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我县参会宣传推广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文旅产业推广和创新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3.98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活动方案和实际需求进行分配，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参会次数、媒体报道量、资源推广效果、产业影响力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文旅推广活动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活动组织实施效果、资源推广成效、产业影响力提升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评价覆盖本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范围，重点核查了经费报销凭证的案卷材料。

（四）评价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旅游股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旅游股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文旅产业发展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国家文旅融合发展战略，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文旅产业发展需求高度匹配，聚焦文旅资源推广和产业创新发展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活动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活动指标均完成预期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活动按计划时间顺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产业发展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符合性（10分，自评10分）：活动内容符合文旅产业发展方向，与产业政策高度契合。

2.成长性（10分，自评10分）：活动促进了文旅产业创新发展，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潜力。

3.经济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投入产出比合理，经济效益明显。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论坛影响力（8分，自评8分）：活动吸引了众多行业专家参与，影响力大，行业认可度高。

2.资源推广效果（8分，自评8分）：有效推广了开江文旅资源，提升了区域知名度和吸引力。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分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活动效果显著。使用专项资金3.98万元，成功参加了高峰论坛活动，有效推广了开江文旅资源，提升了开江文旅产业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了文旅融合发展，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535576-美丽中国 2023 年文旅融合创新发展高峰论坛活动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项目概况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8				
	其中：财政拨款	3.98				
	其他资金					
总体	年度目标					
目标	有效推广了开江文旅资源，提升了开江文旅产业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了文旅融合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次数	=	1	次	10	1
			媒体曝光量	≥	10	篇次	20	10
		质量指标	文旅资源推广效果	≥	80	%	20	80
	时效指标	按时参展		=	100	%	1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开江对外知名度、美誉度。	定性	优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10	9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 年美丽中国全国门球总决赛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是为了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提升我县门球运动水平，展示开江体育形象，促进群众体育事业发展。项目依据县级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职能为负责全县体育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协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专项资金保障，支持我县门球队伍参加全国总决赛，提升竞技水平，展示开江体育风采。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参赛报名费、差旅费、食宿费、装备购置等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体育竞赛参与和水平提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2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参赛实际需求进行分配，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参赛队伍数量、比赛成绩、经费拨付时效、参赛满意度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体育竞赛活动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参赛保障效果、比赛成绩达成度、参赛人员满意度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评价覆盖本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范围，重点核查了经费报销凭证的案卷材料。

（四）评价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体育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体育股室负责参赛效果和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体育事业发展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全民健身发展战略,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体育竞赛发展需求高度匹配,聚焦门球运动推广和水平提升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参赛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参赛指标均完成

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参赛工作按计划时间节点顺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项目惠及全县门球爱好者，促进体育资源均衡发展。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使用对象明确为参赛运动员，精准度高。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资金补助标准合理，符合体育竞赛实际需求。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参加队伍满意度高，达到预期效果。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竞技水平提升（8分，自评8分）：通过参赛有效提升了门球运动技术水平。

2.体育精神弘扬（8分，自评8分）：展现了良好的体育精神和竞赛风貌。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为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参赛效果显著。使用专项资金2万元，为我县参赛队伍提供了完整的经费保障，确保队伍顺利参加2024年美丽中国全国门球总

决赛，有效提升了我县体育竞赛参与度，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646789-2024 年美丽中国全国门球总决赛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 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使用专项资金 2 万元，为我县参赛队伍提供了完整的经费保障，确保队伍顺利参加 2024 年美丽中国全国门球总决赛，并取得了良好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赛队伍数量	=	1	支	20	1
		质量指标	比赛成绩达标率	≥	80	%	20	85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了我县体育竞赛参与度	定性	优		20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	95	%	10	95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第七届乡村春节联欢晚会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是为了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展示乡村振兴成果，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项目依据政府批复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职能为负责全县文化活动的组织、指导和协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举办乡村春节联欢晚会，为群众提供高质量的文化娱乐活动，展示地方文化特色，促进乡村文化振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舞台搭建、节目创作、演员劳务、设备租赁、宣传推广等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乡村春节联欢晚会活动开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27.94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活动方案和实际需求进行分配，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演出节目数量、参与演员

人数、节目质量、参与人数、网络传播量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乡村文化活动提供参考依据。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活动组织实施效果、群众参与度、文化传播效果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 评价选点

选取文艺股、参与群众、演职人员等作为评价样本点。

(四) 评价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 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文化股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文化股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 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乡村文化振兴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乡村文化发展需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乡村文化建设需求高度匹配，聚焦文化惠民和乡村振兴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活动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活动按计划时间顺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活动惠及全县各乡镇群众，促进文化资源均衡发展。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使用对象明确为农村群众，精准度高。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资金使用标准合理，符合文化活动实际需求。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通过问卷调查，群众满意度达到90%。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文化传承效果（6分，自评6分）：晚会有效传承和弘扬了地方传统文化。

2.节日氛围营造（5分，自评5分）：活动成功营造了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

3.乡村振兴展示（5分，自评5分）：充分展示了乡村振兴成果。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分为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活动效果显著。成功举办第七届乡村春节联欢晚会，演出节目12个，参与演员200余人，现场参与群众3000人，网络直播观看超10万人次，节目质量满意度90%，群众满意度90%，有效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展示了乡村振兴成果，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967939-2024年第七届乡村春节联欢晚会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94			
	其中：财政拨款				27.94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成功举办第七届乡村春节联欢晚会，现场参与群众达3000人次，网络直播观看超10万人次，有效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展示了乡村振兴成果，营造了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节目数量	\geq	10	个	20	12
			参与演员人数	\geq	200	人次	10	200
		质量指标	节目质量满意度	\geq	90	%	20	90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举办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现场参与人数	\geq	3000	人次	10	300
			网络传播量	\geq	5	万人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	10	90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相关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是为了保障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在我县的顺利举办，提升我县体育赛事组织能力，展示开江体育风貌，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项目依据政府批复立项，资金申报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职能为负责全县体育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协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是通过专项经费保障，支持运动会的赛事组织、裁判工作、场地布置等需求，确保各项赛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赛事组织、裁判劳务、场地租赁、器材购置、宣传推广等支出，支持方向明确为体育赛事保障和组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12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分配遵循“据实据效”原则，严格按照赛事组织需求和实际支出进行分配，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承办赛事项目数、参与运动员人数、赛事组织规范度、媒体宣传报道量等量化指标，并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大型体育赛事组织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使用合规性、赛事组织效果、运动员参与度、赛事规范性等，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三）评价选点

评价覆盖本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范围，重点核查了经费报销凭证的案卷材料。

（四）评价方法

采用单位自评法、案卷研究法，进行综合评价。

（五）评价组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单位财务室、业务股室共同构成。财务室负责资金合规性审查，业务股室负责业务完成度核实。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自评54分）

1. 项目决策（18分，自评18分）

(1) 决策程序（6分，自评6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体育事业发展要求，决策程序严密。

(2) 规划论证（6分，自评6分）：项目规划符合大型体育赛事组织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论证充分。

(3) 资金投向（6分，自评6分）：资金投向与赛事组织需求高度匹配，聚焦体育赛事保障和规范化建设重点领域。

2.项目管理（18分，自评18分）

(1) 制度办法（2分，自评2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办法明确，要素完备。

(2) 分配管理（10分，自评10分）：资金分配合理，审批程序合规，管理要求执行到位。

(3) 绩效监管（6分，自评6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监管到位，对赛事组织全过程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

3.项目实施（9分，自评9分）

(1) 预算执行（6分，自评6分）：财政资金及时拨付，预算执行率100%。

(2) 资金使用（3分，自评3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付流程规范，无违规情况。

4.项目结果（9分，自评9分）

(1) 目标完成（6分，自评6分）：各项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2) 完成时效（3分，自评3分）：赛事按计划时间顺利

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自评30分）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区域均衡性（10分，自评10分）：赛事覆盖全县各个乡镇，促进体育资源均衡发展。

2.对象精准性（10分，自评10分）：资金使用对象明确为赛事参与人员和相关服务保障，精准度高。

3.标准合理性（5分，自评5分）：资金补助标准合理，符合体育赛事组织实际需求。

4.群众满意度（5分，自评5分）：通过问卷调查，参赛队伍满意度达到95%。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自评16分）

1.赛事组织水平（6分，自评6分）：赛事组织规范度达到98%，组织水平高。

2.体育风貌展示（5分，自评5分）：充分展示了开江县良好的体育风貌和组织能力。

3.人才培养成效（5分，自评5分）：通过赛事培养了一批优秀体育后备人才。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为100分，项目实施顺利，资金使用规范，赛事组织效果显著。成功承办11项赛事，参与运动员5000人，赛事组织规范度98%，媒体宣传报道40余篇次，参赛队伍满意

度 95%，有效保障了运动会的顺利举办，展示了开江县良好的体育风貌和组织能力，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部分赛事场地设施条件有限，影响比赛效果和运动员发挥。

六、改进建议

改善场地设施条件，加大对体育场馆设施的投入，提升赛事举办条件。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325T000012967960-达州市第五届运动会相关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 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有效保障了运动会的赛事组织、裁判工作、场地布置等需求，确保了各项赛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展示了开江县良好的体育风貌和组织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办赛事项目数	=	11	项	20	11
			参与运动员人数	=	5000	人	10	5000
		质量指标	赛事组织规范度	\geq	95	%	10	98
		时效指标	赛事按时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量	\geq	30	篇次	15	40
			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次	定性	优		15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队伍满意度	\geq	90	%	10	95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080.19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7.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5.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5.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1	1,235.21	总计	62	1,235.21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235.21	1,23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0.19	1,08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1.98	65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74	2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9.30	33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1.78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416.42	4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15.69	1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00.73	40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	8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98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98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1	2	3	4	5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6
	合计	1,235.21	602.22	632.99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0.19	447.20	632.9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1.98	342.99	308.99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74	241.74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0.00	27.94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9.30	101.25	238.05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1.78	0.00	11.78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0.00	11.78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416.42	104.21	312.21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15.69	0.00	15.69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00.73	104.21	296.5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	87.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98	34.9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98	34.9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财决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080.19	1,080.1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67	87.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16	28.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20	39.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5.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5.21	1,235.2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35.21	总计	64	1,235.21	1,235.21	0.00	0.0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235.21	1,235.21	602.22	63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516.77	516.77	51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	157.36	157.36	157.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	43.98	43.98	4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5	100.23	100.23	10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	61.63	61.63	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55.57	55.57	5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24.20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4.62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4.46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41.91	41.91	4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4	医疗费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22.81	22.81	2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465.14	465.14	31.61	4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17	51.56	51.56	9.82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2	印刷费	18	2.47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19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21	0.09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22	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23	3.79	3.79	1.79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8	取暖费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6	12.29	12.29	6.29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	20.17	20.17	0.00	2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3.45	3.45	0.00	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36	72.23	72.23	1.60	7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216.33	216.33	0.00	21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	3.94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39	2.38	2.38	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74.81	74.81	2.60	7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63.93	63.93	53.84	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8	34.98	34.98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9	11.10	11.10	1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53	0.04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17.81	17.81	7.72	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6	大型修缮	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08	物资储备	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5	179.37	179.37	0.00	179.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141.51	141.51	0.00	14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15.69	15.69	0.00	1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80	22.18	22.18	0.00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1	2
合计			1,235.21	602.2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0.19	447.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1.98	342.99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74	241.74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9.30	101.25
20703	体育		11.78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0.00
20708	广播电视		416.42	104.21
2070807	传输发射		15.69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00.73	104.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	8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4	51.94
20808	抚恤		34.98	34.98
2080801	死亡抚恤		34.98	34.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	9.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0	14.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2	4.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0	3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0	3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	3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1,235.21	516.77	157.36	43.98	100.23	0.00	61.63	55.57	0.00	24.20	4.62	4.46	41.91	0.00	22.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1,080.19	396.73	157.36	43.98	100.23	0.00	61.63	3.63	0.00	0.65	0.00	3.71	2.72	0.00	0.00	22.81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1.98	293.53	105.21	42.70	86.25	0.00	26.70	3.63	0.00	0.65	0.00	2.85	2.72	0.00	0.00	22.81	
2070101	行政运行	241.74	200.30	61.41	41.76	65.32	0.00	0.00	3.63	0.00	0.65	0.00	2.00	2.72	0.00	0.00	22.81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9.30	93.23	43.80	0.94	20.93	0.00	26.70	0.00	0.00	0.00	0.00	0.86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416.42	103.20	52.15	1.28	13.99	0.00	34.93	0.00	0.00	0.00	0.00	0.85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1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00.73	103.20	52.15	1.28	13.99	0.00	34.93	0.00	0.00	0.00	0.00	0.8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7	52.66	0.00	0.00	0.00	0.00	0.00	51.94	0.00	0.00	0.00	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4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4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2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合计	465.14	51.56	2.47	0.63	0.00	0.09	1.00	3.79	0.00	0.00	12.29	0.00	20.17	0.00	0.00	0.00	3.45	0.00	0.00	72.23	216.33	3.94	2.38	0.00	0.00	0.00	74.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文化旅游	465.14	51.56	2.47	0.63	0.00	0.09	1.00	3.79	0.00	0.00	12.29	0.00	20.17	0.00	0.00	0.00	3.45	0.00	0.00	72.23	216.33	3.94	2.38	0.00	0.00	0.00	74.81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7.34	38.78	2.47	0.63	0.00	0.09	0.00	3.79	0.00	0.00	12.29	0.00	20.00	0.00	0.00	0.00	3.45	0.00	0.00	10.60	124.11	3.94	2.38	0.00	0.00	0.00	74.81			
2070101	行政运行	22.61	6.82	0.97	0.63	0.00	0.09	0.00	1.79	0.00	0.00	6.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	0.00	0.94	2.38	0.00	0.00	1.10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3.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3.79	30.96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3.45	0.00	0.00	0.00	71.17	3.00	0.00	0.00	0.00	0.00	73.71	
20703	体育	11.78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1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156.02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63	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56.02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63	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合计	63.93	0.00	0.00	0.00	34.98	11.10	0.00	0.00	0.00	0.04	0.00	0.00	17.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8.95	0.00	0.00	0.00	0.00	0.00	11.10	0.00	0.00	0.00	0.04	0.00	0.00	17.81	
20701	文化和旅游	28.93	0.00	0.00	0.00	0.00	0.00	11.10	0.00	0.00	0.00	0.03	0.00	0.00	17.81	
2070101	行政运行	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11.10	0.00	0.00	0.00	0.01	0.00	0.00	7.72	
2070108	文化活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0.00	0.00	10.09	
20703	体育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	0.00	0.00	0.00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98	0.00	0.00	0.00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98	0.00	0.00	0.00	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		资本性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拆迁补偿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合计	179.37	0.00	0.00	141.51	15.69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37	0.00	0.00	141.51	15.69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18	0.00	0.00	0.00	0.00	2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157.20	0.00	0.00	141.51	1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15.69	0.00	0.00	0.00	15.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41.51	0.00	0.00	14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合计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3	体育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07	传输发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7.36	30201	办公费	9.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98	30202	印刷费	2.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0.23	30203	咨询费	0.6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1.63	30205	水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5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6	30211	差旅费	6.2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8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4.9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2.3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人员经费合计	570.61				公用经费合计		31.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632.9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2.9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8.99
2070108		文化活动	27.9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8.05
20703		体育	11.78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1.78
20708		广播电视	312.21
2070807		传输发射	15.69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9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本年支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开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4年度													财决公开13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